

股票代码：601058

股票简称：赛轮金宇

公告编号：临 2016-038

债券代码：136016

债券简称：15 赛轮债

## 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现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具体修订情况说明如下：

预案章节	预案修订前内容	预案修订后内容
重大事项提示	1、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1、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价格调整机制进行了修订。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调整后的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重大事项提示	2、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7.25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2016 年 1 月 12 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9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首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	2、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7.25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2016 年 1 月 12 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9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首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

	调整。	相应调整。若上述发行价格低于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70%，则发行价格调整为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的均价的 70%。
重大事项提示	<p>3、发行对象已于 2016 年 1 月 11 日分别与公司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所认购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p> <p>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首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数量将根据募集资金总额和调整后的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p>	<p>3、发行对象已于 2016 年 1 月 11 日分别与公司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并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所认购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p> <p>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首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或发行价格低于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70%，则本次发行数量将根据募集资金总额和调整后的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p>
释义	认购协议指赛轮金宇与发行对象签署的就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认购协议指赛轮金宇与发行对象签署的就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之“三、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发行数量、限售期”之“(三) 发行数量及发行对象”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公司将对发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或发行价格低于发行期首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70%，则公司将对发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之	若发行人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首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	若发行人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首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

<p>“三、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发行数量、限售期”之“（四）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p>	<p>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发行价格、数量将作相应调整。</p>	<p>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发行价格、数量将作相应调整。若上述发行价格低于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70%，则发行价格调整为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的均价的70%。</p>
<p>“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之“六、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p>	<p>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104,270万股。其中，杜玉岱先生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其本人直接持有6,725.49万股，持股比例为6.45%；其作为普通合伙人的煜明投资持有3,519万股，另外延万华等7名股东（共持有2,620.44万股）与杜玉岱先生签订委托管理协议，杜玉岱先生合计能够行使表决权的比例为12.34%，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p> <p>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0,689.65万股（含本数），其中杜玉岱先生认购4,827.59万股、延万华先生认购2,068.97万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不超过124,959.53万股，其中杜玉岱先生直接持股11,553.07万股，持股比例为9.25%，其作为普通合伙人的煜明投资持有3,519万股，延万华等7名与杜玉岱先生签订委托管理协议的股东持股4,689.41万股，杜玉岱先生合计能够行使表决权的比例为15.81%，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p>	<p>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104,270万股。其中，杜玉岱先生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其本人直接持有6,725.49万股，持股比例为6.45%；其作为普通合伙人的煜明投资持有3,519万股，另外延万华等7名股东（共持有2,778.51万股）与杜玉岱先生签订委托管理协议，杜玉岱先生合计能够行使表决权的比例为12.49%，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p> <p>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0,689.65万股（含本数），其中杜玉岱先生认购4,827.59万股、延万华先生认购2,068.97万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不超过124,959.53万股，其中杜玉岱先生直接持股11,553.07万股，持股比例为9.25%，其作为普通合伙人的煜明投资持有3,519万股，延万华等7名与杜玉岱先生签订委托管理协议的股东持股4,847.48万股，杜玉岱先生合计能够行使表决权的比例为15.94%，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p>
<p>“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之“七、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审批程序”</p>	<p>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已经2016年1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p>	<p>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已经2016年1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6年1月27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预案的修订稿已经2016年3月25日召</p>

		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第二节 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之“三、杜玉岱”	杜玉岱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本人直接持有6,725.49万股，持股比例为6.45%；其作为普通合伙人的煜明投资持有3,519万股，另外延万华等7名股东（共持有2,620.44万股）与杜玉岱先生签订委托管理协议，杜玉岱先生合计能够行使表决权的比例为12.34%。	杜玉岱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本人直接持有6,725.49万股，持股比例为6.45%；其作为普通合伙人的煜明投资持有3,519万股，另外延万华等7名股东（共持有2,778.51万股）与杜玉岱先生签订委托管理协议，杜玉岱先生合计能够行使表决权的比例为12.49%。
“第二节 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之“五、延万华”之“（二）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之日，延万华先生除直接持有本公司的1.92%股份外，其还持有煜明投资15%的出资额。	截至本预案签署之日，延万华先生除直接持有本公司的2.075%股份外，其还持有煜明投资15%的出资额。
“第三节 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内容摘要”	2016年1月11日，赛轮金宇（甲方）与新华联控股、杜玉岱、海慧科技、何东翰、延万华（乙方）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赛轮金宇（甲方）与新华联控股、杜玉岱、海慧科技、何东翰、延万华（乙方）于2016年1月11日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并于2016年3月25日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第三节 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内容摘要”之“一、标的股份、定价依据及认购价格”	若甲方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首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若甲方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首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若上述价格低于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70%，则发行价格调整为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70%。
“第五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之“一、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与资产整合计划、公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0,689.65万股（含本数），其中杜玉岱先生认购4,827.59万股、延万华先生认购2,068.97万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不超过124,959.53万股，其中杜玉岱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0,689.65万股（含本数），其中杜玉岱先生认购4,827.59万股、延万华先生认购2,068.97万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不超过124,959.53万股，其中杜玉岱

<p>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业务结构的变化情况”之“（三）本次发行对股权结构的影响”</p>	<p>先生直接持股 11,553.07 万股，持股比例为 9.25%，其作为普通合伙人的煜明投资持有 3,519 万股，延万华等 7 名与杜玉岱先生签订委托管理协议的股东持股 4,689.41 万股，杜玉岱先生合计能够行使表决权的比例为 15.81%，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p>	<p>先生直接持股 11,553.07 万股，持股比例为 9.25%，其作为普通合伙人的煜明投资持有 3,519 万股，延万华等 7 名与杜玉岱先生签订委托管理协议的股东持股 4,847.48 万股，杜玉岱先生合计能够行使表决权的比例为 15.94%，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p>
<p>“第五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之“一、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与资产整合计划、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业务结构的变化情况”之“（七）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p>	<p>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104,270 万股。其中，杜玉岱先生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其本人直接持有 6,725.49 万股，持股比例为 6.45%；其作为普通合伙人的煜明投资持有 3,519 万股，另外延万华等 7 名股东（共持有 2,620.44 万股）与杜玉岱先生签订委托管理协议，杜玉岱先生合计能够行使表决权的比例为 12.34%，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p> <p>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20,689.65 万股（含本数），其中杜玉岱先生认购 4,827.59 万股、延万华先生认购 2,068.97 万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不超过 124,959.53 万股，其中杜玉岱先生直接持股 11,553.07 万股，持股比例为 9.25%，其作为普通合伙人的煜明投资持有 3,519 万股，延万华等 7 名与杜玉岱先生签订委托管理协议的股东持股 4,689.41 万股，杜玉岱先生合计能够行使表决权的比例为 15.81%，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p>	<p>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104,270 万股。其中，杜玉岱先生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其本人直接持有 6,725.49 万股，持股比例为 6.45%；其作为普通合伙人的煜明投资持有 3,519 万股，另外延万华等 7 名股东（共持有 2,778.51 万股）与杜玉岱先生签订委托管理协议，杜玉岱先生合计能够行使表决权的比例为 12.49%，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p> <p>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20,689.65 万股（含本数），其中杜玉岱先生认购 4,827.59 万股、延万华先生认购 2,068.97 万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不超过 124,959.53 万股，其中杜玉岱先生直接持股 11,553.07 万股，持股比例为 9.25%，其作为普通合伙人的煜明投资持有 3,519 万股，延万华等 7 名与杜玉岱先生签订委托管理协议的股东持股 4,847.48 万股，杜玉岱先生合计能够行使表决权的比例为 15.94%，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p>
<p>“第六节 发行人的股利分配情况”之“二、最近三年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使</p>		<p>4、2015 年度</p> <p>2016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p>

<p>用情况”之“(一)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p>		<p>股本预案》，公司拟以2015年末总股本1,042,698,73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2股。</p> <p>本次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p>
<p>“第七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分析”之“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之“(一)测算假设及前提”</p>	<p>1、本次非公开发行于2016年度内实施完毕。该完成时间仅为估计，最终以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p> <p>2、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帐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p> <p>3、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206,896,549股（含本数），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1,249,595,283股，增幅为19.84%，该发行股数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为准。</p> <p>4、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50,000万元，不考虑发行费用的影响。</p> <p>5、2015年全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均按照2015年前三季度该指标的4/3进行预测，则2015年全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为206,835,459.40元/191,017,059.4元，2016年度全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分别有以下三种情况： （1）与2015年度保持一致； （2）比2015年增长5%；（3）比2015年增长10%。</p>	<p>1、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于2016年6月底实施完毕。该完成时间仅为估计，最终以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p> <p>2、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帐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p> <p>3、2016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拟以2015年末总股本1,042,698,73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2股。本次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假设2015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为104,269,873.4元，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于2016年5月底实施完成。</p> <p>4、本次发行价格按照7.25元/股计算，则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06,896,549股，该发行股数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为准。</p> <p>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首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p>

	<p>2015年、2016年的盈利水平假设仅用于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未考虑本次发行募投项目实施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2015、2016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对本公司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p> <p>6、公司2014年度现金分红总金额114,696,860.74元，折合每股现金分红0.22元(含税)。假设公司2015年度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等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30%，2015年度现金分红为57,305,117.82元。</p> <p>7、公司2014年12月31日归属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为4,225,339,306.51元。公司2015年12月31日归属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2015年期初归属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201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期现金分红金额。</p> <p>2016年12月31日归属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发行前)=2016年期初归属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2016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期现金分红金额。</p> <p>2016年12月31日归属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发行后)=2016年期初归属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2016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16年非公开发行融资额-本期现金分红金额。</p> <p>8、预测公司发行后净资产</p>	<p>非公开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若上述发行价格低于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70%，则发行价格调整为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的均价的70%。</p> <p>5、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150,000万元，不考虑发行费用的影响。</p> <p>6、2015年全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均按照2015年前三季度该指标的4/3进行预测，则2015年全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为206,835,459.40元/191,017,059.4元，2016年度全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分别有以下三种情况：  (1) 与2015年度保持一致；  (2) 比2015年增长5%；  (3) 比2015年增长10%。</p> <p>2015年、2016年的盈利水平假设仅用于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未考虑本次发行募投项目实施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2015、2016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对本公司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p> <p>7、公司2014年度现金分红总金额114,696,860.74元，折合每股现金分红0.22元(含税)。假设公司2015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为104,269,873.4元。</p>
--	---	---

	<p>产时，仅考虑了现金分红、募集资金到帐和实现净利润三个因素的影响。</p>	<p>8、公司2014年12月31日归属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为4,225,339,306.51元。</p> <p>公司2015年12月31日归属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2015年期初归属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201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本期现金分红金额。</p> <p>2016年12月31日归属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发行前）=2016年期初归属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2016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本期现金分红金额。</p> <p>2016年12月31日归属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发行后）=2016年期初归属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2016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16年非公开发行融资额-本期现金分红金额。</p> <p>9、预测公司发行后净资产时，仅考虑了现金分红、募集资金到帐和实现净利润三个因素的影响。</p>
<p>“第七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分析”之“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之“（二）对公司主要指标的影响”</p>	<p>详见表1。</p>	<p>详见表2。</p>
<p>“第七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分析”之“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之“（二）</p>		<p>注6、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预案实施完成后公司发行在外的普通股数量将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资本而增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按资本公积转</p>

对公司主要指标的影响”	增股本完成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等指标。
-------------	-----------------------------------

表1:

项目	2015 年度/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总股本 (股)	1,042,698,734	1,042,698,734	1,249,595,283
本期现金分红 (万元)	114,696,860.74	57,305,117.82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	1,500,000,000	
股东大会通过现金分红月份	4 月		
预计非公开发行完成月份	6 月		
<b>假设情形 1: 2016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 2015 年度保持一致。</b>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元)	4,317,477,905.17	4,467,008,246.75	5,967,008,246.75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元)	206,835,459.40	206,835,459.40	206,835,459.4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8	0.18	0.1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8	0.18	0.17
每股净资产 (元/股)	4.14	4.28	4.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49	4.36	3.72
<b>假设情形 2: 2016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 2015 年增长 5%。</b>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元)	4,317,477,905.17	4,477,350,019.72	5,977,350,019.72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元)	206,835,459.40	217,177,232.37	217,177,232.37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8	0.19	0.1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8	0.19	0.17
每股净资产 (元/股)	4.14	4.29	4.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49	4.57	3.90
<b>假设情形 3: 2016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 2015 年增长 10%。</b>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元)	4,317,477,905.17	4,487,691,792.69	5,987,691,79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元)	206,835,459.40	227,519,005.34	227,519,005.34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8	0.20	0.1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8	0.20	0.18
每股净资产 (元/股)	4.14	4.30	4.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49	4.78	4.09

表2:

项目	2015 年度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总股本 (股)	1,042,698,734	2,293,937,214	2,500,833,763
本期现金分红 (万元)	114,696,860.74	104,269,873.4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	1,500,000,000	
股东大会通过现金分红月份	4 月		
预计非公开发行完成月份	6 月		
<b>假设情形 1: 2016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 2015 年度保持一致。</b>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元）	4,317,477,905.17	4,420,043,491.17	5,920,043,491.17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206,835,459.40	206,835,459.40	206,835,459.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33	0.0833	0.07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33	0.0833	0.0797
每股净资产（元/股）	1.88	1.93	2.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9	4.39	3.74
<b>假设情形 2：2016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 2015 年增长 5%。</b>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元）	4,317,477,905.17	4,430,385,264.14	5,930,385,264.14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206,835,459.40	217,177,232.37	217,177,232.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33	0.0874	0.08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33	0.0874	0.0837
每股净资产（元/股）	1.88	1.93	2.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9	4.60	3.93
<b>假设情形 3：2016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 2015 年增长 10%。</b>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元）	4,317,477,905.17	4,440,727,037.11	5,940,727,037.11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206,835,459.40	227,519,005.34	227,519,005.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33	0.0916	0.08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33	0.0916	0.0876
每股净资产（元/股）	1.88	1.94	2.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9	4.82	4.11

特此公告。

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26 日